

# 建设工程类专业技术人才晋升之路

## 职称初定&职称评审

## 一、职称简介

注明：职称审核工作涉及到多个部门。本次培训主要目的是尽可能向企业宣贯职称申报全过程相关标准、流程、要求，部分内容为其他部门权限范畴，在此仅以告知，若有疑问，可咨询相关部门。

成都高新区公园城市建设局建设管理处：028-85330996

中共成都高新区党群工作部：028-85512340

市专家评审委员会：028-86279136

# 一、职称简介

职称是专业技术人才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的主要标志。企业建立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和管理的基本制度，对于团结凝聚专业技术人才，激励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发展，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建设工程类职称设置初级、中级、高级职称，其中高级职称分为正高级和副高级，初级职称分为助理级和员级。

职称评价标准：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科学分类评价专业技术人才能力素质；突出评价专业技术人才的业绩水平和实际贡献。

职称申报评审实行诚信档案和失信黑名单制度，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行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实行学术造假“一票否决制”，对通过弄虚作假、暗箱操作等违纪违规行为取得的职称，一律予以撤销。

# 职称系列（专业）各层级名称

序号	名称	各层级职称名称				
		高级		中级	初级	
1	高等学校教师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助教	
2	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人员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研究员	研究实习员	
3	自然科学研究人员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研究员	研究实习员	
4	卫生技术人员	主任医师	副主任医师	主治（主管）医师	医师	医士
		主任药师	副主任药师	主管药师	药师	药士
		主任护师	副主任护师	主管护师	护师	护士
		主任技师	副主任技师	主管技师	技师	技士
5	工程技术人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6	农业技术人员	正高级农艺师	高级农艺师	农艺师	助理农艺师	农业技术员
		正高级畜牧师	高级畜牧师	畜牧师	助理畜牧师	
		正高级兽医师	高级兽医师	兽医师	助理兽医师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7	新闻专业人员	高级记者	主任记者	记者	助理记者	
		高级编辑	主任编辑	编辑	助理编辑	
8	出版专业人员	编审	副编审	编辑	助理编辑	
9	图书资料专业人员	研究馆员	副研究馆员	馆员	助理馆员	管理员
10	文物博物专业人员	研究馆员	副研究馆员	馆员	助理馆员	
11	档案专业人员	研究馆员	副研究馆员	馆员	助理馆员	管理员
12	工艺美术专业人员	正高级工艺美术师	高级工艺美术师	工艺美术师	助理工艺美术师	工艺美术员
13	技工院校教师	正高级讲师	高级讲师	讲师	助理讲师	
		正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一级实习指导教师	二级实习指导教师	三级实习指导教师
14	体育专业人员	国家级教练	高级教练	中级教练	初级教练	
		正高级运动防护师	高级运动防护师	中级运动防护师	初级运动防护师	

# 凭职业资格申报条件

四川省建设工程类职业资格可申报职称专业对应表

日期: 2024-10-17

资格名称	专业	可申报职称专业
造价工程师	土木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安装工程	
注册城乡规划师		城乡建设规划
注册安全工程师	建筑施工安全	工程管理
注册消防工程师		消防工程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暖通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
	注册电气工程师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注册结构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建筑师		建筑设计、城市设计、建筑美术设计
建造师	建筑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景观园林工程、工程管理
	公路工程	市政道路桥梁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工程管理
	市政公用工程	给排水工程、市政道路桥梁工程、景观园林工程、工程管理
	机电工程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暖通空调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工程管理
监理工程师		工程管理
工程咨询(投资)		工程管理

四川省建设工程职称管理信息系统

<http://202.61.90.35:9999/>

# 申报职称专业对应工作类别

## 建设工程职称专业及工作类别

日期：2024-09-06 浏览量：8353

序号	职称专业	S建设设计（从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勘察、设计、规划、基础理论研究、应用技术研究、科学试验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F建设施工（从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安装、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G建设管理（从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招标投标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01	建筑设计	✓		
02	城市设计	✓		
03	建筑美术设计	✓		
04	城乡建设规划	✓		
05	工程测量	✓		
06	岩土工程	✓	✓	
07	房屋建筑结构工程	✓	✓	
0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	
09	白蚁防治工程	✓	✓	
10	消防工程	✓	✓	
11	给排水工程	✓	✓	
12	燃气工程	✓	✓	
13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	✓	✓	
14	暖通空调工程	✓	✓	
15	机械设备安装	✓	✓	
16	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	✓	
17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	✓	
18	景观园林工程	✓	✓	
19	环境卫生工程	✓	✓	
20	建筑材料	✓		
21	工程造价			✓
22	工程管理			✓

# 申报职称专业对应工作业绩范围

附件

## 四川省建设工程职称专业情况表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适用范围
1	建筑设计	从事建筑设计、制图、设计审查、绿色建筑、建筑物理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2	城市设计	从事运用建筑、景观等手段对城市系统的相关问题进行分析,并对城市节点部分进行设计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3	建筑美术设计	从事建筑环境艺术、室内外设计、装潢设计、雕塑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4	城乡建设规划	从事住房城乡建设专项规划科研、编制、评价、实施、监测、评估与预警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5	工程测量	从事建设工程测量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6	岩土工程	从事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治理、监测、检测,地基工程施工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7	房屋建筑工程	从事建筑工程结构(含钢结构)设计、施工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从事对建筑物的内外表面及空间进行处理的抹灰、防水、保温、饰面板、饰面砖、幕墙、门窗、吊顶、轻质隔墙、涂饰等工程设计、施工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9	白蚁防治工程	从事白蚁防治的科研、施工、管理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0	消防工程	从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审查、验收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1	给排水工程	从事给排水工程的设计、施工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2	燃气工程	从事市政燃气施工、运行、维护和管理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3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工程	从事建设工程电气、建筑智能化的设计、施工、检修、运行维护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4	暖通空调工程	从事建设工程采暖、通风、空气调节的系统或相关设备设计、施工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5	机械设备安装	从事建筑机械设备安装、拆卸、调试、维护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6	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从事市政道路桥梁(含隧道)工程设计、施工、管理、试验检测、养护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7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从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科研、设计、施工、管理、运营、监测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8	景观园林工程	从事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公园规划设计、绿道规划设计及景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绿化养护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19	环境卫生工程	从事城市环境卫生、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设施设备施工、运行、维护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20	建筑材料	从事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等建筑材料和构配件的科研、生产、检测、鉴定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21	工程造价	从事建设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技术经济分析评价,工程概算、预算、结算,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22	工程管理	从事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安全评估、技术标准(规范)编制等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

# 申报职称专业对应工作业绩范围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印发《四川省建设工程技术人员职称申报评审基本条件》的通知  
(川建行规〔2023〕3号)

(省住建厅官网直接搜索文章名称)

## 二、职称获得方式

### 职称初定

职称初定是指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含2016年12月1日起按照教育部《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录取并取得学历和学位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毕业的专业技术人员，学历达到一定要求，满足一定的工作年限，初次聘任专业技术职务，经工作单位考核合格，相关部门审批，可直接获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 职称评审

职称评审是指专业技术人员，学历和工作年限达到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职改办提交任职资格申报材料，再由专家评审委员会审批通过，获取专业技术职务的方式

## 目录

办理时限

申报渠道

申请条件

申报流程

上传材料

有关要求

## 职称初定-办理时限

- （一）线上申请，每季度第一个月（即每年的1、4、7、10月）。
- （二）线下材料报送，行业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申报人将签字盖章的《四川省初定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表》报送至对应行业主管部门（地址详见《成都高新区职称初定工作主管单位及专业目录（2024）》），每个季度第二个月（即每年2、5、8、11月）。
- （三）行业主管部门考核认定，每个季度第三个月（即每年3、6、9、12月）。
- （四）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工作部复核发证。

## 职称初定-申报渠道

凡在成都高新区注册的区属国有企事业单位、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且与其签订了聘用（劳动）合同的专业技术人员，均可通过所在单位，按照属地原则和干部人事管理权限申请职称初定。

离退休人员不得申报职称初定。

# 职称初定-申报条件

申请人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爱岗敬业，品行端正，认真履行本岗位职责，经单位考核合格，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可以申请一次性职称初定。

## （一）初定员级职称

中专、技工院校中级工班毕业**后**，从事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相关的专业技术满1年，并在该岗位上取得相应业绩。

## （二）初定助理级职称

1. 大学专科、技工院校高级工班毕业**后**，从事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相关的专业技术工作满3年，并在该岗位上取得相应业绩。

2. 大学本科、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后**，从事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相关的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并在该岗位上取得相应业绩。

3. 硕士研究生毕业**后**，从事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相关的专业技术工作。

## （三）初定中级职称

1. 硕士研究生毕业**后**，从事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相关的专业技术工作满3年，并在该岗位上取得相应业绩。

2. 博士研究生毕业**后**，从事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相关的专业技术工作。

# 职称初定-申报条件

## 职称初定（行业主管部门考核认定）

		学历	年限	级别	年限	级别	年限	级别
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校	工程技术人员	中专	1年	员级（技术员）				
		全日制大专			3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全日制本科			1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双证齐全硕士研究生			0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3年	中级（工程师）
		双证齐全博士研究生					0年	中级（工程师）
技工院校全日制		中级工班（中专）	1年	员级（技术员）				
		高级工班（大专）			3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预备技师（本科）			1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 职称初定-申报流程

注册

线上申请

逐级审核

线下提交

考核认定

复核发证

申报表领取

2024年第四季度开始，通过“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开展职称初定，不再使用“成都市专技人才信息系统”进行初定。详细流程可参阅系统平台首页《个人操作指南》《单位操作指南》。

（一）注册。系统按照单位先注册、申请人后注册的顺序操作。成都高新区行业主管部门、用人单位、申请人提前进入“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逐级注册。各级行业部门注册，报同级人社部门审核；行业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注册，报上级部门（单位）审核；非公有制企业（组织）注册，报工商登记住所地所在区（市）县人社部门审核。

（二）线上申请。每季度的第一个月（即每年的1、4、7、10月），受理已达到申报时限的个人初定申请。申请人登录“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查询选择本人工作单位，新增申报“职称初定”，按系统提示填写个人申报信息、上传申报材料后，提交用人单位审核。

（三）单位审核。用人单位需明确专人进行审核，重点审查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尤其对申请人的学历学位、从事专业工作年限、年度考核情况、拟认定职称任职资格、主要工作业绩等内容进行审查，并对申请人的品德、能力、业绩等进行全面考核评议。年度考核确定为基本合格、不合格档次的，或受党纪政务处分不确定档次的，该年度不计算为初定职称的工作年限。考核评议通过人员，经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后，出具单位综合推荐意见（公示结果文件或单位综合推荐意见里面，需有“经公示无异议”字样）。用人单位以法人登录方式在“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进行审核，上传《公示证明》《单位综合推荐意见》，逐级审核推送至行业主管部门。（公示时间不得早于申报月前一月的20号）

## 职称初定-申报流程

(四) 线下提交。每个季度第二个月(即每年2、5、8、11月),申报材料经网上逐级审核,直至审核流程显示行业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申请人打印《四川省初定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表》,本人在诚信承诺书、工作总结等涉及签字的地方亲笔签名后,统一递交单位经办人加盖公章后,由单位经办人统一报送至行业主管部门。申请人及用人单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如有涉密内容,请按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

(五) 考核认定。每个季度第三个月(即每年3、6、9、12月),行业主管部门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和申请人的品德、能力、业绩进行全面考察,根据实际需求综合采取考核认定、面试答辩、考试、个人述职、实践操作等方式进行。考核认定合格的,行业主管部门在《四川省初定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表》行业主管部门处加盖公章,将加盖公章的申报表、季度考核认定合格名单等材料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工作部。

(六) 复核发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工作部次季度进行复核,对符合条件的发文批准其初、中级任职资格。发文后,在系统中上传任职文件,按流程生成电子职称证书。申请人可登录“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四川人社APP”查询、下载电子职称证书。用人单位将初定材料原件存档。

(七) 申报表领取。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工作部完成发证后,将盖章的《四川省初定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表》返还给申报人。登录成都高新人才微信公众号办事大厅,在“领证查询”中查询领取通知,根据通知内容,带上相关证件和材料,前往成都高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领申报表。(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999号-高新区政务服务大厅2楼C区社会事务窗口扫码领取(C03-C10))。

## 职称初定-上传材料

申报人将以下材料彩色复印件盖单位鲜章并注明“此件与原件一致”后，作为附件上传至对应信息栏，如未找到对应栏目，上传至其他材料栏。

### （一）学历、学位证书

（1）本人毕业证书、学位证书。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二维码有效期6个月以上）。无法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的人员，应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2）国外或港、澳、台地区高校毕业生，提供毕业证原件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

（3）中专毕业人员提供毕业证书及《毕业生登记表》。技工院校毕业人员提供毕业证书及全国技工院校毕业证书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或《毕业生登记表》。

（二）职业资格证书。我局审核范围内的建设工程类职称专业无需提供职业资格证书。

## 职称初定-上传材料

(三) 社保参保记录。《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四川省养老保险历年缴费信息》(自申请之日起的前6个月连续缴费,硕士研究生初定初级职称或博士研究生初定中级职称的除外)。最后缴纳社保单位与申报单位需一致。

(四) 劳动(聘用)合同。提供现履行期内的合同,应能反映符合初定专业工作年限要求,之前的劳动合同如无法提供,可用能反映当时工作单位的社会保险参保记录替代(养老保险参保证明)。劳务派遣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还需提交劳务派遣公司的劳务派遣许可证、派遣协议。

(五) 年度考核情况。历年考核证明情况应与历年社保单位保持一致,未建立考核机制的民营企业,由专业技术人员所在单位逐年提供履职情况书面说明,并在系统中选择相应年度并上传考核证明材料。

(六) 工作业绩总结及其他证明材料。如实反映本人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取得的专业工作业绩成果,并对所承担的课题或项目等详细说明本人在其中的地位和作用。

## 职称初定-有关要求

（一）申请初定初、中级职称的专业资格名称，应与申请人所学的专业名称相符、相近，并在全省职称评审专业目录中按专业相符、相近原则选择。

（二）每名专业技术人员只能享受一次职称初定政策，已取得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再申请职称初定。同一年度内，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同时申请职称评审和初定。

（三）严格实行职称评聘结合的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应在本单位岗位设置范围内进行职称初定。

（四）本通知中明确的申报学历均为全日制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含2016年12月1日起按照教育部《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录取并取得学历和学位的非全日制研究生）。

（五）不限制申请人于毕业后10年内提出职称初定申请。原《关于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初定事项的补充通知》（成人社办发〔2021〕114号）“毕业后超过10年且符合职称初定条件的人员，可不受逐级申报限制，直接申报其可初定的最高等级和相关专业职称评审”的规定不再沿用。

（六）劳务派遣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初定，其所在的劳务派遣公司须为在成都市内登记注册，

## 职称初定-有关要求

并有劳务派遣许可，与申报人员签订1年及以上期限劳动合同，上传佐证材料须劳务派遣公司和用工单位“双公示、双审核、双盖章”。

（七）按照职称评审和初定权限，不受理在蓉央属、省属、外省单位人员（含编外聘用人员）办理职称初定及委托初定事项。

（八）在立案审查期间或受党纪政务处分影响（处分）期内的人员，不得申报职称初定。年度考核确定为基本合格、不合格档次的或受党纪政务处分不确定档次的，该年度不计算为初定职称的工作年限。

（九）各用人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做好政策宣传、材料审核、任职考核等工作。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群工作部指导行业主管部门做好政策解释、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对提供虚假材料、审核把关不严、跨地区跨单位申报等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责任追究。

（十）凡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其申报职称资格，已取得的职称及证书予以撤销。自查实之日起3年内不得在我市申报职称评审、职称初定，情况记入失信人员名单予以通报并抄送其所在单位。

# 职称评审-逐级评审基本要求

## 逐级评审（以工程技术人员为例）

		学历	年限	级别	年限	级别	年限	级别	年限	级别	年限	级别
中等职业 教育、 普通高校	工程 技术 人员	中专	1年	员级（技术员）	4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大专	1年	员级（技术员）	3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4年	中级（工程师）				
		本科	0年	员级（技术员）	1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4年	中级（工程师）	5年	高级（高级工程师）	5年	高级（正高级工程师）
		硕士/ 第二学位			0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2年	中级（工程师）	5年	高级（高级工程师）	5年	高级（正高级工程师）
		博士					0年	中级（工程师）	5年	高级（高级工程师）	5年	高级（正高级工程师）
技工院校 全日制		中级工班 （中专）	1年	员级（技术员）	4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高级工班 （大专）	1年	员级（技术员）	2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4年	中级（工程师）				
		预备技师 （本科）	1年	员级（技术员）	1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4年	中级（工程师）	5年	高级（高级工程师）	5年	高级（正高级工程师）
博士后 出站		博士						0年	高级（高级工程师）	5年	高级（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 （三级）	高技 能人 才				2年	初级（助理工程师）						
技师 （二级）							3年	中级（工程师）				
高级技师 （一级）									5年	高级（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评审(以2023年度工程系列高级为例)

## 目录

申报范围和渠道

申报条件

能力、业绩要求

申报材料

申报流程

收费标准及其他事项

# 职称评审-申报范围和渠道

## 申报范围：

从事工程系列专业技术工作并符合相关申报条件的在职人员，通过与其建立人事（劳动）关系所在工作单位（须为在蓉单位）推荐；属劳务派遣的申报人员，由与其签订劳动合同的单位推荐，向各级主管部门申报。

申报人最近6个月须在成都市范围内连续缴纳社保（现参保单位应与推荐单位一致，不含申报当月）。离退休人员不得参加职称评审。（均需为单位缴纳，不计入只有个人缴纳的时间）

## 申报渠道：

（一）市属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由本人人事（劳动）关系所在单位推荐，通过市级主管部门（单位）进行申报。

（二）区属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由本人人事（劳动）关系所在单位推荐，将单位所在地的区（市）县人社局作为主管部门进行申报。

（三）在蓉注册的非公有制企业（组织）的专业技术人员，由本人所在工作单位（须为在蓉单位）推荐，按照属地化原则将登记注册所在地的区（市）县人社局作为主管部门申报。

（四）劳务派遣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审，其所在的劳务派遣公司须为在成都市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并有劳务派遣行政许可，与申报人员签订2年及以上期限劳动合同。

（五）在我市就业的国（境）外专业技术人员可按《成都市国（境）外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价实施办法》（成人社职称〔2021〕85号）参加职称评审。

# 职称评审-申报条件

（一）思想政治和职业道德。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遵守诚信承诺，无不良诚信记录。

（二）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40号）规定，申报人应按照职称层级逐级申报职称评审。

（三）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同一年度在本市申报评审两个（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如同时申报的，该年度所有评审结果无效。

（四）年度考核。任现职以来，申报前规定任职年限的年度考核结果均为合格(称职)及以上。未建立考核机制的非公有制企业（组织），由专业技术人员所在单位提供书面说明。

（五）申报人员任现职期间，如有下列情况的不得申报或延迟申报：

1. 申报前规定任职年限的年度考核每出现1次考核结果为基本合格及以下者，延迟1年申报。
2. 受到党纪、政务处分或治安处罚或因犯罪受到刑事处罚的专业技术人员，在处分、处罚影响期、服刑期内不得申报。
3. 对在申报评审各阶段查实的学术、业绩、经历造假等弄虚作假行为，实行“一票否决”，一经发现，取消评审资格，从次年起三年内不得申报。
4. 在生产经营等活动中造成重大损失，并负有技术责任或定性为主要责任人的，在事故调查期或影响（处罚）期内不得申报。

# 职称评审-申报条件

## （六）学历和资历年限。

1. 博士后期满合格出站，从事相应专业技术工作，可直接申报评审相应专业高级工程师。
2. 具备博士学位，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相近相关工程技术工作满**2**年；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相近相关工程技术工作满**5**年，可申报评审相应专业高级工程师，申报评审的专业与申报人现所从事专业须相同或相近，并至少满**2**年。
3. 技工院校全日制预备技师（技师）毕业，取得工程师职称或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需到相应官网查询并提供验证截图）**后**，从事相近相关技术技能融合工作满**5**年，且符合高级工程师职称申报条件中有关专业理论知识、工作经历能力、业绩成果等基本标准条件要求，可申报评审相应专业的高级工程师。
4. 按照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部分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可聘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川人社办发〔2018〕122号）精神，申报人取得部分可聘职业资格并满足相关聘任条件的，可作为申报高级工程师的条件。通过职业资格申报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1）取得部分可聘职业资格；（2）被用人单位聘任相近相关专业的工程师职称（聘用单位与参保单位名称一致）并满足年限要求；（3）满足学历、资历等要求。其任职资格时间以用人单位聘任文件（聘书）上的落款时间为准（先证后聘，聘任时申报人须在该单位参保，且应对应注册执业，现注册在推荐单位）。
5. 取得工程技术职称后，至少再从事与新评审专业名称相同的工程技术工作满规定年限以，方可参加同级转评（前提是工程类。非建设类初级**1**年，中级**3**年，建设类**3**年。副高非建设类**5**年，建设类**3**年）。职称以证书上注明时间为准；职业资格以聘书或聘任文件上落款时间为准，其它证明不予认可。

# 职称评审-申报条件

（七）基层倾斜政策。

1.任现职期间，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且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的专业技术人才，可提前一年申报高一级职称：（1）参加援藏援疆服务期满1年以上，工作成效显著的；（2）“四大片区”外的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四大片区”服务满1年，或与“四大片区”企事业单位建立3年以上支援服务关系，或参加精准脱贫、乡村振兴工作，成绩突出，并受到省、市（州）、县（市、区）党委、政府及其部门表彰的；（3）获得建设工程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工程技术人员；（4）在基层工作的普通高校毕业生，首次申报评审职称的。

同时符合两项以上条件的，提前申报年限不累计计算。

2.在基层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且年度考核均为合格（称职）以上的专业技术人才，累计工作满15年的可降低一个学历等次申报评审中级职称。

（八）存在以下三类情况之一的专业技术人员，须在我市参加同级转评后方可参加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在省外通过“以考代评”方式取得的工程师职称；职称制度改革前取得的“称号类”工程师职称；不符合国家、省、市职称制度改革精神的“认定类”工程师职称。

# 职称评审-申报条件

（九）如申报高级工程师职称破格评审，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并经前置审核评审后方可申报。对确有真才实学、成绩显著、贡献突出，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不受学历、资历、层级限制，破格申报评审高级工程师。

1. 获得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二等奖1项以上奖项，或四川省专利奖二等奖2项以上奖项。
2. 作为主研人员，获得本专业工程技术方面发明专利1项以上，经推广应用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创造税收1000万元以上。
3. 获得全国技术能手、天府工匠、天府质量奖、四川技能大师、中国质量提名奖，或担任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国家级质检中心学术带头人，或获得世界技能大赛铜牌以上奖励，或获得国家级一类技能竞赛前5名（双人赛项前3名、三人赛项前2名）。
4. 主持省级2项以上的科研项目（课题），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累计实现税收500万元以上。

以上破格申报条件为基本性条款，评委会可根据实际情况设定比照条款。获得各项奖励成果的认定标准为获奖证书或正式文件标明作者及排名。

破格申报高级工程师职称前置审核流程。需破格申报职称评审的人员，请先自行下载《成都市破格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审核表》（登录成都市人社局官网，选择菜单栏“政务公开”-“重点公开信息”-“专技人才服务”-“职称评审”栏下载）。申报人须将《成都市破格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审核表》和相关佐证材料及报告（需2名具有3年以上正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出具书面推荐意见并签字）提交主管部门。主管部门核实汇总并加盖印章上报。由成都市统一组织专家开展破格申报资格认定，经市人社局发文确认破格申报资格后，方可参加后续正常评审。

# 职称评审-能力、业绩要求

根据《四川省工程技术人员职称申报评审基本条件》，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申报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系统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跟踪本专业科技发展前沿水平的能力，熟练运用本专业技术标准和规程，在相关领域取得重要成果。

（二）长期从事本专业工作，业绩突出，能够独立主持和建设重大工程项目，能够解决复杂工程问题，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在指导、培养中青年技术骨干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具有指导工程师或研究生工作和学习的能力。

（四）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业绩、成果要求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作为主研人员参与完成1项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或2项市（厅）级科研项目，或4项县级科研项目，并通过验收或第三方机构鉴定；主持完成1项市（厅）级以上科研项目，或2项县级科研项目，并通过验收或第三方机构鉴定。

（2）作为主要参与者完成5项甲级，或8项乙级，或10项丙级建设工程勘察项目；主持完成3项甲级，或6项乙级，或8项丙级建设工程勘察项目。

（3）作为主要参与者完成5项大型，或8项中型，或10项小型建设工程设计项目；主持完成3项大型，或6项中型，或8项小型建设工程设计项目

（4）作为主要参与者完成3项大型，或5项中型，或8项小型建设工程施工项目；主持完成2项大型，或4项中型，或6项小型建设工程施工项目。

（5）作为主要参与者完成3项大型，或6项中型，或10项小型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质量安全监督、工程监理、检测鉴定、工程造价过程技术咨询管理；主持完成2项大型，或4项中型，或8项小型建设工程

## 职称评审-能力、业绩要求

的项目管理、质量安全监督、工程监理、检测鉴定、工程造价过程技术咨询管理；作为主要参与人完成8项大型或15项中型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技术经济分析、招投标成果文件的编审；主持完成6项大型或12项中型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技术经济分析、招投标成果文件的编审；主持完成2项或参与完成3项县级以上城乡建设规划，并已印发实施。

(6) 作为主要参与人完成4项大型，或8项中型，或16项小型白蚁防治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主持完成3项大型，或6项中型，或12项小型白蚁防治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作为主要参与人完成6项大型或12项中型供热、供气、供水、排水工程项目的施工、设施设备运行维护；主持完成4项大型或8项中型供热、供气、供水、排水工程项目的施工、设施设备运行维护；作为主要参与人完成2项大型或3项中型环境卫生工程项目的施工、设施设备运行维护；主持完成1项大型或2项中型环境卫生工程项目的施工、设施设备运行维护。

(7) 作为主要起草人完成1项国家或行业标准(规范、设计图集)，或2项地方标准(规范、设计图集)，并已颁布实施；作为主要编写人完成1项全国统一定额、导则，或2项地方定额、导则，并已颁布实施；作为主要完成人完成1项工程建设国家级工法，或2项工程建设省级工法；作为主要发明人，获得与本专业相关的1项发明专利或3项实用新型专利，并已取得较高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8) 主持或承担研制开发具有较高水平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2项以上，并已推广应用；或推广应用具有较高水平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3项以上。

(9) 从事建设工程政策研究、技术咨询和管理服务工作，为政府部门提供决策参考、组织科学管理、强化服务保障等方面业绩贡献特别突出，提出的意见建议被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正式出台的5个以上政策文件采纳采用。

## 职称评审-论文、论著要求

(五) 任现职期间论文、论著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任工程师以来，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者在专业刊物上公开发表本专业学术论文1篇以上；或独著（合著）出版本专业著作1部，本人撰写2万字以上，且著作已正式出版。
2. 未发表论文的，应提供与申报专业一致，且由本人撰写代表自身专业理论水平和反映本人专业技术水平的行业标准、发明专利报告、技术鉴定报告、技术可行性论证报告、规划设计方案、工程试验报告、技术创新工作报告、课题研究报告等材料2篇以上。

# 职称评审-申报材料

（一）《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1份，由申报人从网上申报系统中填报并下载打印，其中的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须本人签字，交所在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印章。

（二）申报人应提供满足申报要求的社会保险缴纳记录（可通过天府市民云等渠道查询并打印）。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与工作业绩匹配情况作为职称评委会及专家评审的重要参考依据。

（三）现任专业技术职称材料（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申报人如取得工程师职称证书（或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请提供加盖单位印章的工程师职称证书（或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彩色扫描件及相应佐证材料：

（1）申报人取得加盖单位印章的中级职称证书彩色扫描件和其取得中级职称的《评审表》或任职文件彩色扫描件；

（2）如通过各级人社部门官方网站可查询的证书，可上传查询截图，需提供查询截图及佐证材料；

（3）如申报人取得的工程师职称证书已按照《关于2023年核实工程技术系列职称证书信息有关事项的通知》（成人社职称〔2023〕1号）进行核实，只提交《工程技术系列职称证书信息核查登记表》的彩色扫描件，无需提交中级职称证书及佐证材料。对应核实证书信息而未核实的人员不能申报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

申报人员均需提供与原申报职称工作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当时在当地参加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2. 申报人如已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拟通过职业资格可聘方式申报高级工程师职称，请提供加盖单位印章的可聘职业资格证书（需在《四川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可聘专业技术职务对应表》（川人社办发〔2018〕122号）文件规定范围内）的彩色扫描件；同时，须提交申报人被聘任在相近相关专业技术工程师职称岗位上的聘书或聘任文件的彩色扫描件（与工程师职称任职年限一致、聘任时在聘用单位参加社会保险、与职业资格证书专业名称相近相关），申报人的任职资格时间以聘任时间起算。

## 职称评审-申报材料

（四）属劳务派遣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在我市申报职称，还需提供劳务派遣公司和用工单位“双公示、双审核、双盖章”的相关证明材料及劳务派遣公司的劳务派遣许可证、派遣协议（可只提供能证明派遣工作性质的内容及协议首尾页）的彩色扫描件。

（五）申报人加盖单位印章的学历证、学位证的彩色扫描件。2002届以后国内高等教育毕业的申报人员，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简称“学信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下载《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在线验证有效期设置为6个月及以上），提供查询学历（学位）信息截图1份。国（境）外高校的毕业生，需提供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本人所在单位必须对申报人提供的学历进行查询和核实。如属于2002届以前毕业的高校毕业生，无法通过网上准确查询核实其毕业证、学位证信息的，由用人单位对本人档案进行审查后，提交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的书面证明材料。

（六）业绩成果及佐证材料。提供本人能力业绩佐证材料，能力业绩内容应包括：专业工作经历、业绩成果、论文论著三个方面（以近5年取得的业绩成果为主）。业绩成果佐证包括代表本人工作能力和学术技术水平的论文、科研成果、发明专利、项目报告、技术创新、技术标准以及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创造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等文字材料和获奖证书、成果鉴定书、出版论著等实体证明，每项业绩均需提供佐证材料（对涉及本人角色或其他重要信息的部分需重点标识）。证明材料要能明晰与申报人的关系及其所发挥的作用，不能只提供单位出具的业绩证明（即所谓的“业绩白条”）。

# 收费标准及其他事项

## 收费标准:

按照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规〔2023〕473号）规定，申报高级职称评审费每人次320元（含答辩费80元）。中级140元（交通中级需要答辩，200元（含60元答辩费），初级100元。

## 答辩:

（一）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采取面试答辩与书面评审相结合的形式。2024年，须全员参加成都市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组织的集中面试答辩，答辩结果作为审议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答辩主要内容：申报人的专业技术工作能力、创新学习能力、工作经历、业绩成果以及论文、著作等。答辩前需查验申报人工程师职称证书（高级技师证书或相关可聘的职业资格证书）和身份证原件（答辩时间、地点、要求另行通知，请申报人保持手机畅通）。

（二）因各种原因未能按时按规定参加面试答辩的，不另行安排答辩，本次职称评审不进入表决环节。答辩“不合格”者评审不予通过。

## 其他事项:

资格审查贯穿职称申报评审全过程，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申报人应对其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严肃、慎重地签订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在申报、推荐、审核、评审、公示等各个环节中，凡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其申报资格；已取得的职称资格及证书予以撤销，自查实之日起，3年内不得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称，将情况记入失信人员名单予以通报并抄送其所在单位。对用人单位未认真履行审核推荐职责，一年内有2人及以上存在证书信息虚假申报高级职称的，在申报职称时纳入重点关注名单，进行约谈或通报抄送其主管部门，情节严重的限制网上推荐资格。对协助造假的企业或机构，按规定列入违规失信“黑名单”。

社会上有个别中介机构在职称申报期间，以“职称代评”、“职称代办”等为由乱收费，并通过弄虚作假进行职称申报。成都市人社局将联合成都市委网信办、成都市公安局、成都市市场监管局对此类违规行为进行查处。请申报人员务必提高警惕，切勿上当受骗。

# 职称评审-申报流程

从2023年起，我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审核、评审等一系列工作，通过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办理。个人操作手册、单位操作手册在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网址：<http://103.203.218.251:8081/zcpsqd/>）主页下载。

**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登录 注册

首页 通知公告 政策文件 评审公示 证书查询 评审委员会

**通知公告** 更多>>

- 2024年盐亭县农业系列初级职称评... 2024-04-16
- 2023年度阿坝县中小学初级职称评... 2024-04-15
- 2023年度初级新闻专业技术人员职... 2024-04-12
- 2023年度中级新闻专业技术人员职... 2024-04-12

**政策法规** 更多>>

- 关于印发《四川省普通本科学校教... 2024-01-10
- 关于印发《四川省工艺美术专业人... 2024-01-10
- 关于印发《四川省白酒工程技术人... 2024-01-10
- 关于印发《四川省安全工程技术人... 2023-12-12

**评审公示** 更多>>

- 2023年度凉山州建设工程技术人员... 2024-04-16
- 2023年度旌阳区农业系列初级职称... 2024-04-10
- 2024年度广安市广安区农业技术中... 2024-04-09
- 2024年度岳池县中小学教师初（中... 2024-04-08

**个人操作指南** **单位操作指南** **专家操作指南**

评审委员会

所属地区 请选择 系列 请选择 层级 请选择 查询 重置

无CA注册 技术咨询 常见问题

# 职称评审-申报流程

（一）用户注册。职称申报系统按照申报单位先注册、申报人后注册的顺序操作。市级行业部门、区（市）县人社部门、区（市）县行业部门、申报单位、申报人提前进入系统逐级注册，已在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注册的用户，无需重复注册。各级行业部门注册，报同级人社部门审核；行业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注册，报行业部门审核；非公有制企业（组织）、注册地和纳税地均在我市的省外国有企业注册，报登记住所地所在区（市）县人社部门审核。逐级上报职称时，若无法选择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请联系相应机构进入系统注册。

（二）个人申报。申报人在规定时间内注册登录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按照要求如实填写上传相关佐证材料，并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选择成都市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进行申报。如果申报专业选择框中没有自己的专业名称，请按相近相关专业自愿选择填报。业绩成果如有涉密内容，请按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

（三）单位推荐。申报单位以法人方式登录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对申报人员申报资格和申报材料进行逐级审核，上传《公示证明附件》《单位综合推荐意见》，审核通过后报主管部门（单位）。申报单位要运用档案管理、大数据等手段，对学历、奖励及相关证件等进行查询认证，对论文、项目等业绩材料进行检索核实，对任职年限进行证明核实；通过个人述职、考核测评、征询相关部门意见等方式全面考察申报人员的职业操守、从业行为和科研诚信等；依据申报人的人事档案、专业技术档案等，对其品德、能力水平、业绩成果、日常考核和实际贡献等进行全面考核后提出推荐意见。对拟同意推荐的人选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不得推荐上报。

## 职称评审-申报流程

（四）主管部门审核。各主管部门（单位）及时登录系统，对申报人员的申报资格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报成都市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受理，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应及时退回并在系统中注明原因。

（五）评委会审核受理。评审委员会按规定的范围、权限和程序受理申报材料。不符合资格条件、不属于受理范围或未按规定程序报送的，不予受理。材料不完整或手续不齐备的，一次性告知补正，逾期未补正的视为放弃申报。

（六）评审表报送。申报人按照评委会后续通知完成缴费后，通过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打印《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本人在《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书》上签字，经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后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单位上交至各主管部门（单位）盖章。

（七）职称评审表。各主管部门（单位）将《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交成都市人才服务中心。成都市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按规定组织评审。评审表决会议结束以后，对评委会评审表决未通过的人员，不重新进行评审。对评审拟通过人员名单，在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对公示无异议的，复审通过后发文确认职称资格。

（八）证书发放。评审结果确认后，由职称管理单位在信息系统中生成电子职称证书，不再制作发放纸质职称证书，申报人可在四川省职称评审信息系统中下载、打印。



### 三、填报个别材料示例-初定申报表

#### 考核审查意见

本人所在单位考核意见	申报人姓名同志在我单位工作期间考核合格，同意推荐初定______职称。 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经审核，同意申报初定______任职资格。 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考核确定部门核准意见	经复核，同意初定______任职资格。 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此处应填写与封面一致的“拟申报资格名称”

单位相关负责人签名

请在此处加盖单位公章

请在此处加盖行业主管部门公章





### 三、填报个别材料示例-职称证书、任职文件、评审表

姓名	_____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_____	评审组织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 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专业名称	工程管理	审批机关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文号 川建厅职改办发【2014】73号
		批准时间 2014年11月13日

此件与原件一致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

川建厅职改办发[2014]73号

关于\_\_\_\_\_等 1166 位同志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四川省建设人才开发促进会  
经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工\_\_\_\_\_评审委员  
于 2014 年 11 月 13 日评审通过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职称

此件与原件一致

< 1 / 2 旋转 >

# 三、填报个别材料示例-职称证书、任职文件、评审表



初聘专业技术职务呈报表

1602-4-76

姓名:

拟聘任专业及职务: 工程师(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申报单位:

填表时间: 2017年07月05日

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推荐审批意见

所在部门考核鉴定意见	<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p> <p>部门负责人:  2017年7月5日</p>
申报单位考核审查意见	<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p> <p>技术负责人:  2017年7月5日</p>
上级主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公企业由人事代理机构审核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p> <p>单位负责人:  2017年7月14日</p>
职称主管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初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2017年7月起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 三、填报个别材料示例-职称证书、任职文件、评审表

##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单 位: \_\_\_\_\_

姓 名: \_\_\_\_\_

现任专业  
技术职务: \_\_\_\_\_

评 审  
任职资格: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填表时间: 2015年07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制

成都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翻印

此件与原件一致

## 评 审 审 批 意 见

专家评审组或同行专家意见	_____				
	_____				
签字: _____					
评审组织意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表 决 结 果		
			赞成人数	反对人数	弃权人数
	23	23	23	0	0
符合任职条件， 同意晋升工程师。  成都市工程技术建筑专业 技术职称资格专家评审委员会 主任签字:  2015年10月28日					
人事或职改部门审批意见	同意				
	负责人:  2015年11月10日				

此件与原件一致

# 三、填报个别材料示例-电子注册备案表、验证报告

##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样本**

更新日期：2023年01月09日

姓名	张三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年07月02日	
入学日期	1998年09月01日	
毕(结)业日期	2001年07月01日	
学校名称	北京林业大学	
专业	商品花卉	
学制	3年	
层次	专科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毕(结)业	毕业	

证书编号	1002 2120 0106 9999 99
校(院)长姓名	李四



在线验证码 **090888693519**

① 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 <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 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高[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2. 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3. 未经学历信息权利人同意, 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4.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 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样本**

更新日期：2022年07月04日

姓名	张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7月23日	
获学位日期	2009年06月11日	
学位授予单位	南京大学	
所授学位	理学博士学位	
学科专业	大气物理学与大气环境	
学位证书编号	XXXXXXXXXXXXXXXX	



在线验证码 **X0CN000000SAMPLE**

① 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 <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 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报告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2. 未经学位信息权利人同意, 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3.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 三、填报个别材料示例-学历（学位）信息截图

**学信档案** 首页 高等教育信息 在线验证报告 学历学位认证与成绩验证 出国报告发送 调查/投票 职业测评 就业 个人中心

学籍信息/学籍校对 学历信息 学位信息 考研信息

## 高校毕业生跟踪调查问卷

您一共有 1 个学历 还有学历没有显示出来? [尝试绑定学历](#) | [学历查询范围](#)

**本科-三峡大学-环境工程** [查看该学历的电子注册备案表](#)

**专业推荐** 累计投票 8611  
您尚未推荐专业 [我要推荐](#)

**专业满意度** 累计投票 233  
综合 3.5 办学条件 3.2  
就业 2.9 教学质量 3.3 [我要评价](#)

**院校满意度** 累计投票 14887  
综合 4.4 环境 4.5 生活 4.1 [我要评价](#)

[毕业论文查重](#) [去查重](#)

[学科/专业变化查询](#)

姓名: [模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7年09月09日 入学日期: 2016年09月09日  
毕业日期: 2020年06月30日 学历名称: 三峡大学  
专业: 环境工程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学制: 4年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学位: 本科 毕业(结)业: 毕业  
姓名(身份证号): 何伟军 证书编号: [模糊]

学位照片

高校毕业生跟踪调查问卷

**学信档案** 首页 高等教育信息 在线验证报告 学历学位认证与成绩验证 出国报告发送 调查/投票 职业测评 就业 个人中心

学籍信息/学籍校对 学历信息 学位信息 考研信息

您一共有 1 个学位 还有学位没有显示出来? [尝试绑定学位](#) | [学位查询范围](#) | [学位查询结果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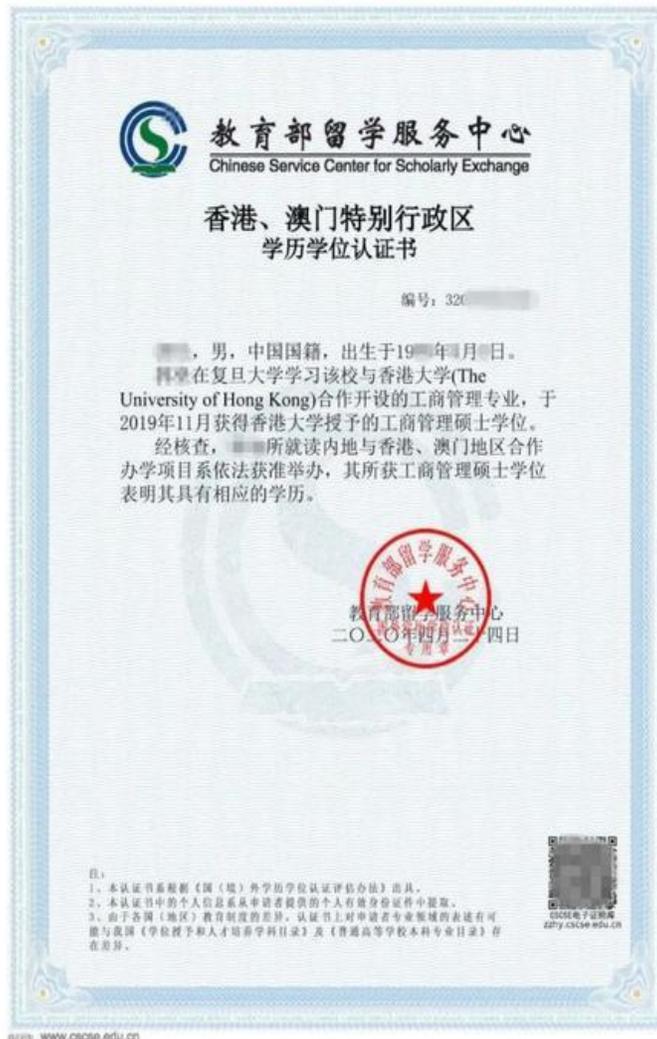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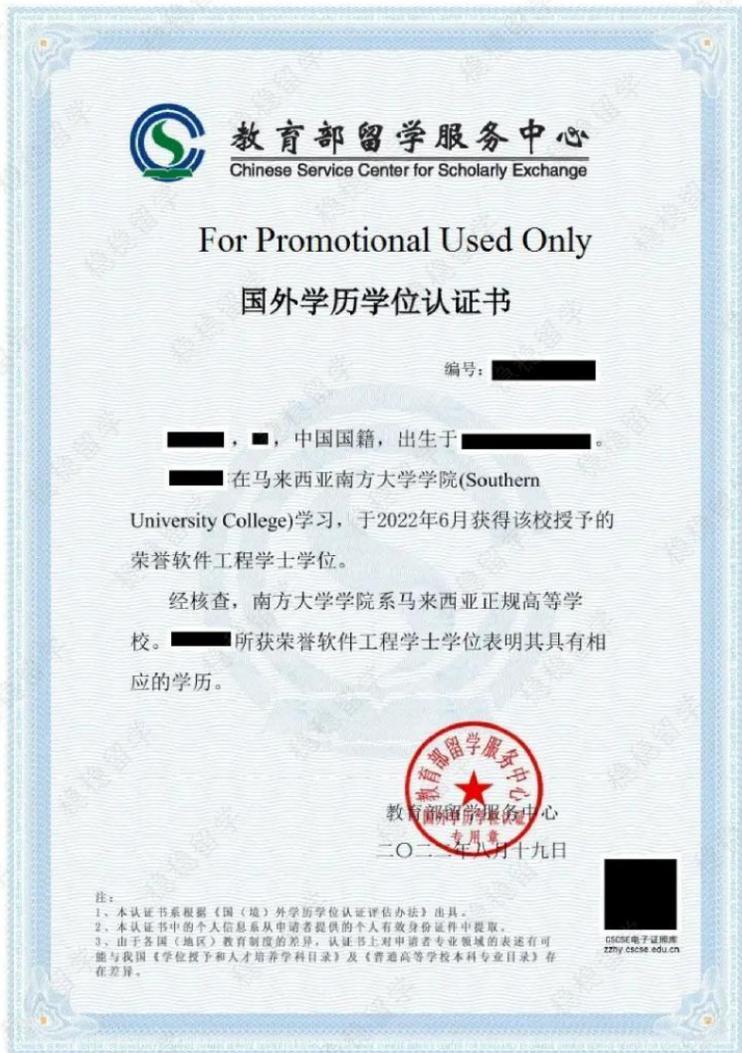
**学士-三峡大学-环境工程** [查看该学位的在线验证报告](#) [学科/专业变化查询](#)

姓名: [模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7年09月09日 获学位日期: 2020年06月30日  
学位授予单位: 三峡大学 所授学位: 工学学士学位  
学科专业: 环境工程 学位证书编号: [模糊]

学位照片



# 三、填报个别材料示例-《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和《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



# 五、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职称公共政务平台

## 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官微



**谢谢！**